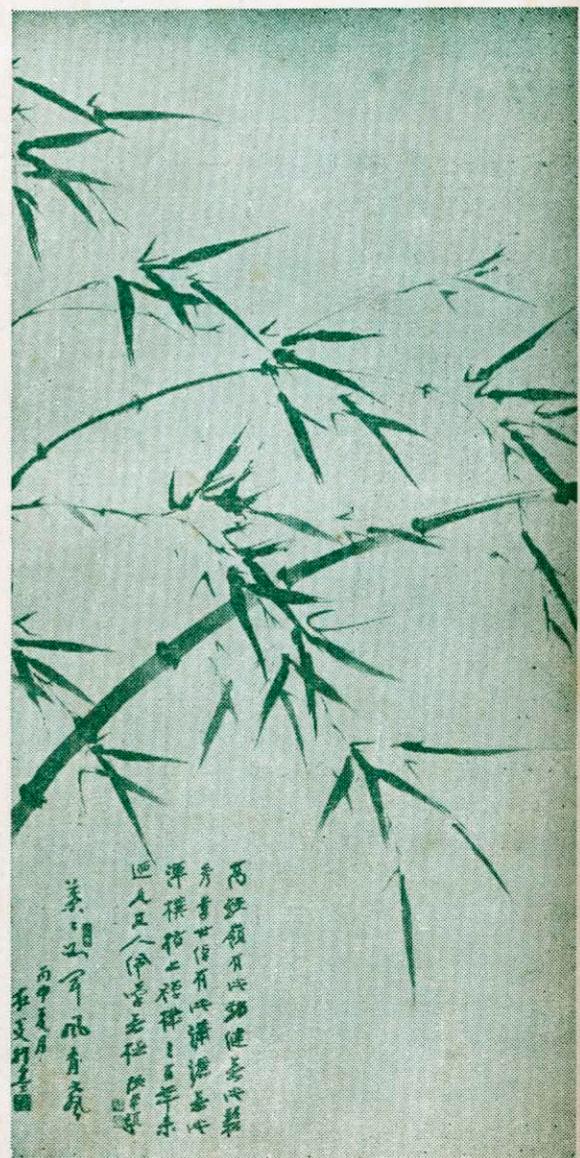


竹（指畫）

張大千題

- 恢王 壇藝界世撼震指一炎在吳
炎在吳 韻氣之畫國談
岳潤黃 頓盛華京美
光甫皇 事故的下山平太
如雷劉 年週六十世逝山地許



集風

半月刊

期八十四第

廿五年十月五日

一九五五年十一月創刊

蕉風

半月刊

每月逢十日廿五日出版

本期目錄

萬里望	星洲人等
酒逢知己千杯少	高峯
吳在炎一指震撼世界藝壇	王恢
吳在炎先生指畫	吳在炎
吳在炎譽滿天下（畫評譯萃）	黃潤岳
談國畫之氣韻	沙漠浪
美京華盛頓（美國通訊）	皇甫光
尋求幸福的人（小說）	李定華
太平山下的故事	劉靄如
守稻（報告文學）	牛顛者
許地山逝世十六週年（文壇雜話）	呂湘
我的褲袋（散文）	本刊特輯
高加索的俘虜（名著譯介）	
文訊	
讀者·作者·編者	

出版者：蕉風出版社

電話：二八四七二
53-A Zion Road, Singapore, 10.

42 Bras Street, Singapore, 2.

承印者：協和印刷鑄字有限公司

電話：三〇九三三八
469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總代理：友聯書報發行公司

電話：二三七三三三
670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售零角二幣叻冊
訂閱半角一元二幣叻冊
全年元四幣叻冊



萬里助王

蘇聯已經成功地發射首枚人造衛星，各報章均以顯著的版位刊載此一消息，這當然是本年度的頭號新聞。記得一九五五年七月時，美國曾首先宣佈將在兩年內放出人造衛星，如今不料竟被蘇聯領先放出，美國一般的反應頗為「酸溜溜」的。設若蘇聯這枚人造衛星發射的成功，能够把兩國當局激醒，將致力於製造核子武器的重心，轉移到征服星球去，那真正是人類之福了。（金刀）

「長屋」的女主角盧莉小姐，日前偕其父來星，隨主演的片子登台。在記者招待會上，有人詢問其是否可以像「長屋」劇照裏面一樣掉上衣，酥胸畢露地讓記者拍照？盧莉小姐含笑地答：「在家鄉可以，在此地不能如願。」想必是盧莉小姐初到這繁華的大都市，所接觸到的人物，盡是衣冠整齊的紳士們，大庭廣衆，焉能畢露酥胸？但請盧莉小姐掉轉眼光，欣賞欣賞星洲的夜總會或舞台，那些「噴火尤物」，在脫到不能再脫情景之時，「琳瑯滿目，美不勝收」，才會覺得酥胸畢露在星洲人眼裏是太平凡了。（葉江夫）

本坡金文泰路一帶，夜間有「油鬼子」出現，成為聳動一時的新聞。據目擊者言：「油鬼子」神通廣大，忽而是人，忽而是狗，忽而是貓，專向婦女劫色。可惜蒲松齡不生於今日，否則，此一怪事可錄入其「聊齋誌異」之中。（星洲人）

× × × × ×

據醫界人士指出：女人吸煙有碍生育。果真如此，那些家庭非富裕而子嗣又太多者，不妨藉吸煙以減少生育。此法不但經濟，而且又比避孕藥安全多矣！（初陽）

許多歌舞團都是由女人所領導的，而表演者亦多為女人。「女人是禍水」則不必然，但「該等女人是禍水」乃必然者也。（夏芽）

× × × × ×

自馬來亞廣播電台播出了那兩句富有無限意味的廣東話以後，即

「慷慨都嗎，終晒門滅」，一時成為人們的口頭語。

設若你對人說：「我是你的父親！」他若將以上任何一句話答你，則必是神聖且價值無窮矣！（日心）

×

星洲一華籍少年，在公共電車上，向一名特警施展扒技，但因手風失靈，捉將官裏去。

小小年紀，竟敢在太歲頭上動土，好大的胆子？（學耕）

×

報載：四強徒打搶一德士車夫，但却在刦款內拿出五元做車資，然後揚長而去。

「盜亦有道」，其此之謂歟？（君子）

馬來亞總理東姑阿都拉曼先生透露稱：聯盟政府不擬在星柔長堤實施「旅客通行証」制度，但兩地公民須更換新身份証，必要時可用以檢查云云。

後者一旦實施，將是一般攝影佬發財的機會，蓋各公民必須重新留個尊照也。（良信）

× × × × ×

酒逢知己千杯少

高峯

謹以此文作為本刊二週年的賀禮

「蕉風」創刊到今天，剛剛是兩個週年。像這樣一個不帶政治色彩、沒有宣傳意味的純文藝刊物，既缺少加厘般強烈的刺激，又沒有榴槤般迷人的誘惑，而能在這文藝氣氛不大濃厚的環境裏，持續不斷的維持兩年，不能不說是靠了作者的合作與讀者的支持。這說明威士忌與香檳固能十分暢銷，平淡的沙灘水也仍能有其市場。在這「蕉風」創刊兩週年的時候，讓我們檢討檢討作者與讀者的關係，談談創作的態度，使一貫愛護「蕉風」的作者和讀者更能親密地聯繫起來。以此作為對「蕉風」的一件誌慶禮物，當不是沒有意義的事情。

當前的文藝界有兩派主張：一派是主張為文藝而文藝；另外一派是主張文藝應為政治服務。把文藝當作政治的工具，是我們所一向反對的。就是為文藝而文藝的主張，也有許多值得商榷的地方，不能完全為人接受。主張為文藝而文藝的作家們，是把他們的注意力特別集中在文藝與個人的關係上，着重文藝能在作者的心靈中可以產生的可供欣賞的完美境界。他們認為任何藝術——包括看文藝作品的主要功用，是發洩作者自己心中所想發洩的積鬱或快感。最能代表這項主張的是勞倫斯，他曾說過：「為我自己而藝術。」也就是說：藝術只是感情與意象相交而產生的一種單純心靈活動。藝術的創造是在心裏完成。這種因情生文的作品，是藏在心中專供自己欣賞的。至於把心中所已完成的藝術作品用文字記錄下來，是和作曲家把心中已完成的歌曲用錄音機記錄下來一樣，不能算是藝術活動。藝術家的責任只是在心中能直覺到一種意象，而這種意象又恰能表現他所想發洩的感情，便就够了。超越了這種範圍，想把心中的意象透過文字、聲音或形象傳達給他人，都屬於實用的活動，並非藝術家的職責。

假如按上文所言，藝術家的職責只止於心靈活動，而不必用文字、聲音或形象表達出來的嚴格說法，世界上也許有數之不盡的不寫作品的屈原、杜甫、不著劇本的莎士比亞，和不製樂譜的貝多芬。但是，這些只知私自欣賞、私自享受的所謂真正純粹而偉大的藝術家，不僅其作品無法傳諸後世，即其本人在當時也是視而不見、聽而不聞的隱形怪物。所以，按照狹義的「為文藝而文藝」的主張所產生的作家，理論上或者講得通，事實上根本不存在。至於以符號表達意象的實用活動和要求讀者共鳴的實用目的，會不會有損於藝術價值呢？這正是我們所要進一步探討的問題。

文藝和語言，同是基於人類有交感共鳴的需要，而以之為心靈交通的工具。沒有一個人願意把自己囚困在小天地裏，而與世界隔絕。魯賓遜漂流在孤島上，真的與世界隔絕了，但他還要想盡辦法找一隻狗和一個土人來作他的伴侶，可見人與人間感情與思想的交流，是最原始而最普遍的本能。這種社會本能，是人類創造文藝和語言的原動力。所以，文藝在先天上便有其社會性，是無法遺世而獨立的。托爾斯泰曾經說過：「藝術是一種人性的活動，它的要義只是一個人有意地用具體的符號，把自己所曾經歷的情感傳給別人，使別人受這些情感的傳染，也起同感。」因此，用符號表達意象而傳給他人的實用活動，和希望他人受其傳染而起同感的實用目的，是必要而必需的，並無損於藝術的價值。相反地，藝術價值的高低，却要看表達技術的巧妙和感人的力量的深淺而定。表達的技術巧妙，能把個人心中所欣賞的完美境界，進一步浸潤到多數他人的心靈深處，打破了時間空間的限制，使他人能在感情思想上得到默契交流，便是成功的藝術作品。孟郊為了一字之別，而推敲終夜。假如他若不是為了感動他人，又何必在這一個字上花費這樣大的功夫呢？

語言是有說者必有聽者，文藝是有作者必有讀者。說者和聽者與作者和讀者之間的關係，是非常密切的。從事文藝創作的作者們，不但不能把心中已完成的作品密藏起來專供自我欣賞，並且要時時照顧到讀者所能接受的能力與所願接受的程度，這樣才能達到它引起他人共鳴的目的。在文學史上，每個時代都有每個時代盛行的體裁。每種盛行的體裁，都是在它那個時代裏最為讀者能够接受與所願接受的文體。在盛行曰話文的今天，如果屈原復活，再來寫篇離騷，必不受人歡迎。這不是說離騷本身的價值削減了，而是它那種表達的技巧，不能再為現代人所接受。作者們如何使其面對的讀者接受他們的作品，這要看其創作的態度是否適宜而定。一般作者對讀者所採取的態度，不外旁若無人式、奴膝婢顏式、天地君親式和酒逢知己式四種。現在不妨把這四種態度畫一素描，供給同道們選擇。

採取旁若無人式的作者，其心目中根本沒有讀者的存在。作者是站在深山空谷裏向着虛空講話，使人無法捉摸出他的聽者是誰。作者的目的只是想把蘊結在心中的感情發洩出來，並沒有希望他人同情的要求。由於這種態度而產生的作品，有時是陳腔濫調，空洞枯燥，找不出主人的性格，也引起不起讀者的興趣。也有時是發自真情實感，絲毫不顯做作。它雖然沒有希望他人同情，却確已感人肺腑。由於這種態度而運用的表達技巧，有時是拮据傲牙，使人無法領略。也有時如大海潮音，使人深思入忘。總之，旁若無人式的作品，可能是最壞的作品，也可能是最好的作品，無法把握得定的。

人是社會動物，需要他人的同情。越是自己珍視的心靈感受，越迫切地渴望他人分享。透過文藝把作者的感情思想宣洩出來，並傳達給讀者，本來是一件樂事。但自文藝職業化後，內心裏原來沒有迫切需要發洩的情感，爲了稿費版稅，雖然不識愁滋味，也只好繅起眉頭爲賦新詩強說愁了。這種無病呻吟的作品，最多是裝腔作勢，腐酸濫俗，浪費寶貴的紙張，還不致過份的侮辱了文藝。自從有些作者知道自己的飯碗是操在讀者的手裏，必須討得讀者的歡心，他的作品才有發表的機會，並且可以博得一點俗世的虛名，於是不顧藝術的良心，一味地遷就讀者的錯誤見解和低級趣味，採取奴膝婢顏的態度，厚着臉皮去奉迎讀者，欺騙讀者，才使純潔的文藝蒙受了侮辱。爲了滿足一部份讀者的好奇心，便拚命地寫些荒唐的偵探小說。爲了刺激部份讀者的色情狂，便拚命地寫些肉麻的黃色作品。爲了打動部份讀者的虐待狂，便拚命地捏造內幕新聞，渲染殘酷、欺騙、卑污的事蹟。爲了迎合部份讀者的錯誤見解，便假文藝之名，作搖籃吶喊的走卒，拚命地寫些口號教條。作者爲了取悅讀者而講求技巧，本不是罪過。但如完全抹殺自己的人格，爲阿諛讀者而出賣良心，便是不可饒恕的罪過。奴膝婢顏式的寫作態度，不只侮辱了文藝，並且侮辱了人性的尊嚴。我們應該嚴防這些稿費的奴婢，打着文藝的旗幟，混到純潔的文藝園地裏，來散佈邪惡的臭氣。

第三種對讀者的寫作態度是天地君親式。採取這種態度的作者，是讓自己高高地爬在講台上，板起鐵青的面孔來向讀者說教。他把台下人都看作是愚昧無知的三歲頑童，盛氣凌人地教訓他們。站在道德的觀點來看，規善勸過，本是人之常情。但不一定能把善惡報應，因果循環放在文藝裏面。尤其以一種君臨天下的姿態，向讀者說教，更不應該。用這種態度去頒佈諭詔則可，以之從事文藝創作，只有引起讀者的反感，使讀者退避三舍，決不會產生心靈的交流。最低限度，也會使讀者把他作品與勸世文同樣看待，對其道學冬烘氣，感到酸腐欲嘔。

最後一種寫作態度是酒逢知己式，是把讀者看作是自己的摯友，以深厚的同情對待讀者，把作者內心的秘蘊交付給讀者，這種誠懇而親切的態度必會換來讀者的同情。任何人都免不了有憂喜的感受，把憂愁和喜悅蘊結在心裏，不與人相聞問，必定感到抑鬱苦悶。如果你把廣大的讀者都視作知心的朋友，拿自己的心事去向他們披肝瀝胆地傾訴，沒有盛氣凌人的驕矜，也沒有虛偽裝作的謙遜，平易相對，彼此推許，以自己的憂喜去與他們共享，則讀者也必以契友待你，既不感到拘束，也不感到隔膜，大家像是圍爐閒談一般，了解與同情自然容易產生，而你的創作目的也自然隨之達到了。作者與讀者之間的關係，也和普通交朋友一樣，其友誼的建立，主要是在誠懇而親切的態度上。失去了這兩種人與人交往的美德，而期求讀者的共鳴，是無異終木求魚。

一個作者之需要讀者，正和一個演員之需要觀眾一樣。一個作者喪失了讀者群衆，固然非常悲哀；但如過份遷就讀者，讓讀者螢着鼻子走，在藝術上也不能有何成就。試問：舞台上的演員，如果完全聽受觀眾的指揮，這齣戲會演得如何，是不難想像的。一般說來，讀者的程度總比作者的程度較低，作者除了要時時照顧到讀者的接受能力以外，還負有一項啓迪讀者，提高讀者的責任。當然，這種啓迪和提高，不是採取硬性的說教方式，而是要像酒逢知己千杯少那樣慢慢地影響他們。一種文藝風氣的形成，不可能有突然的革命行動，必須作者與讀者親切的打成一片，彼此影響，逐步提高，漸漸相習成風，才能彌漫一世。我們深切希望馬來亞的作者和讀者們，能够充分利用「蕉風」這塊文藝園地，把馬來亞的文藝氣氛濃厚起來，進而開創新的文藝風氣。

吳在炎一指「震憾世界藝術壇」

王 恺

兩年前，筆者在香港人生雜誌社，從紐約幾位朋友的通信，欣悉指畫家吳在炎夫婦正從倫敦橫渡大西洋到了紐約，展其中國獨特的藝術，震撼了美國各大城市。他倆不通西洋語文，憑着「一指」，居然「拍拖」繞了地球一周。

去年，他們由檀香山特地轉從東京到香港，為「人生」籌募基金而舉行義展。我們同住在雅靜的華清池，便天天看他在一幅空白的紙面，若不經意地指東畫西。但一轉瞬，便見一花一木一魚一鳥靈活生動的顯現眼前，真不知他的指頭藏有多少造化！

記得他開始寫的是一幅風竹，那時當代畫師張大千正在香港，欣然地替他題上這樣的幾句話：

「高鐵嶺有此勁健，無此鬆秀；李世倬有此瀟洒，無此渾樸。指上禪機，三百年來迺見其人，佩嘆無極！」

那次畫展中，港九中西學術名流，一致認為他的技巧出色，工力到家。他能發揮潘天壽先生的「指韻墨趣」，他也能創造自己所成就的指趣墨韻。

但有人疑指畫非正統，以為畫，必須用筆，除筆以外，一切都非正道。那麼，用紙筋、用蔗滓、用蓮房作畫的第一流畫家米芾，還不知道使用工具？唐之「外師造化，中得心源」的張璪，和明之傳青主，清之高且園，都不算是正統？不論「藝」而論「技」，已是下一層；不論「技」而論「工具」，就更下一層了。

又有人譏評國畫「太不形似」。一幅作品，無論花木蟲鳥，太不形似，固然不可；但只是形似，而不得其「神」，就人而論，必然是一个死人，就畫而論，也必然是一幅死畫。會欣賞的人，斷斷不會單重形似的。吳先生的指畫，氣韻生動，情態傳神，這是他技藝超卓處。不過一般人多有「崇古虐今」、「忽近圖遠」的心理，凡論學論畫，總不免「今不如古」

、「中不如外」的觀念。如果作為「古董」來看，自然今不如古！若以藝術的價值而論，那就不見得中不如外！謂如不信，我可就吳先生的指畫舉出幾件事實：

時在一九五四年五月，吳先生為着宣揚國粹，赴歐美畫展。當他抵

達倫敦，就備受英國文化協會歡迎，旋即在皇家文化學會舉行展覽。馬來亞聯合邦駐英代表烏達爵士主持開幕說：「余相信由於藝術的媒介，將能使馬來亞人民達成更大之團結以及種族和諧與了解。余更相信西方世界以前從未有過這樣的展覽。余也認為世界上並無第二位指畫造詣之深，一如

吳先生。」他又說：「吳先生的畫可以代表東方人對事物的物心兩方面的看法，相信這些畫能引起對東方之注意及對東方人民之更多了解。」為時不過三年，由於多方的了解，馬來亞居然獲得了獨立，不是信而有徵嗎？

還有，他在倫敦參加首次聯邦畫展的「竹林風露」和「百花齊放」兩幅作品，都被選為第一等傑作。格拉斯哥的晚報讚揚他的畫說：「處處表現靜中之美，將永久陳列於帝國學院藝術陳列室，供研究之用。吳在炎先生之創造天才，將使帝國學院成為吸引愛好藝術人士前來倫敦觀光的主要勝地之一。」倫敦新聞社竟喊出了「東南亞畫家風頭健！」於是，倫敦新聞、電台、電視、電影，搶着宣傳，提起各界人士對中國此一藝術的特別重視。接着瑞典Sieubey畫報，認為「在高度發展之中國繪畫藝術中，指畫實據一特殊之地位。吳君在炎之造詣，治古今於一爐，可稱獨步。」在展覽期中，吸引了二萬五千名以上的觀眾，震撼了整個歐洲藝壇。

同年九月，吳先生夫婦橫渡大西洋到了紐約，首應ABC傳真電台的邀請表演，在八分鐘內寫好一幅「雀落竹尖」，使節目主任及其技術人員驚訝不已。其他WPIX、NBC各電台，並排定時間請他連續表演。隨之，紐約大學和哥倫比亞大學的藝術院長和許多教授，無不備極讚揚吳氏藝術超羣，為中國文化放一異彩。盛華頓大學且曾聘請要他在該校教授指

畫

。附近各埠的藝術教師曾聯名邀請他到各地展覽，藉資觀摩。

當時美國社會也流行一種粗率的指畫，特別是孩子們感到很大的興趣。阿沙色斯州的星期日新聞說：「要是這些孩子們的父親看到吳氏的表演，他們會感覺到自己頭上澆上了一盆冷水——因為吳氏的譯員朱約翰君告訴他們：『記住，吳先生是化了二十多年的功夫啊！』」

那年十一月，就在中美聯誼會開始展覽，世界名畫家前匈牙利梓琦公主爲之揭幕。于斌總主教特地由加拿大趕回參加，他在開幕時感慨的說：「中國今天在物質科學方面，誠然沒有一樣比得上外國，但在文化上藝術上還可以與家人較一日之長。」檀香山中華總會館主席何文炯先生也慨然說：「吳先生此行，對華僑子弟實具有最深遠的教育意義。他們——西化的華僑子弟一向認爲中國樣樣都不如外國的，而今他們重視西方人之所重視（包括他們的老師），此種樣樣不如人的觀念，已經無形中在轉變了，在修正了。」于何兩先生所蘊含的心情——一份中國人的喜悅，夾雜着一份中國人的辛酸，這我想該是每一個從事中國文化工作者，所會共同親切

了解，而從心坎深處共鳴的吧！

事實已是這樣告訴我們了，本年四月紐約時報載稱：「中國指畫瘋魔了美國，福成大學教育學院美術系現正傳授中國國粹——指畫。此項藝術，係由該學院美術系格雷女士所介紹。格雷女士自稱在一九五五年，親炙星加坡華人名指畫家吳在炎的絕技，故她將稱此項繪畫技術爲『吳派』。藉此對吳氏表示敬仰之意。她所傳授的學生，多爲現正擔任各級學校美術教員或正在受師範訓練的羅馬天主教會女修士。他們計劃本年秋季便開始作擴大地傳授此種中國藝術予他人。」

那麼，我們讀了上面這些真實的報導，對以往「忽近圖遠」、「中不外」的觀念，該及時修正了吧！

吳先生暢遊歐美歸來，畫詣更臻化境，新加坡中國學會特爲其精心近作，定本月二十五日至三十一日假座維多利亞紀念堂舉行展覽，這是值得星馬人士驕傲的。我相信：星馬社會賢達，更將愛護這一震撼了世界藝壇的獨特藝術，而予以發揚光大。

學者積日累勞，而又慎思明辨，據德依仁，以游之於藝。故其藝之成也，無非表見真人之仁與其人之德。庸夫俗子則不然，有一藝之能，擅一技之長者，終無以表見其人之情之性之精神於其間，其爲藝之匠，技之工而已。

余友吳君在炎，年十四，即學畫；二十，博極群畫，特愛指畫，遂窮其力而專攻焉；至於今四十有七年矣，未嘗一日懈也。然而與余言，恒以勵氣節、敦道義自許；又嘗謂黃道周之教，祇是忍一刻，便千秋；此足以見在炎之爲人。故其爲畫，張大千稱其勁健而鬆秀，瀟灑而渾樸。余則謂其渾樸而勁健者，敦道義也；鬆秀而瀟灑者，勵氣節也。其據德依仁之所至，悉見之乎其畫矣！

蓋嘗論之，我國之畫尚矣。而指畫殆始於張璪，志稱璪畫用禿筆，或以手摸絹素成畫，然其畫無有存者。迨遜清之初，長白高其佩且園，且園之甥李世倬漢章，同治間，番禺羅清雪谷，皆以指畫名。偶見其畫，類皆出於絹素及熟紙，故所畫皆無墨暈。在炎爲指畫之初，亦以絹素或裝裱之熟紙，然較前人之指畫，則多墨暈，乃其設法而成之。惟較勝於前人者，爲其書款，亦作指畫，不同前人之指畫，而另以筆書款也。自其歷遊歐美而還，所畫既多，而藝益精，不特絹素或熟紙，雖至薄之生紙，亦復指揮如意，墨暈自然，非神乎其技者，曷克臻此？

吳在炎先生指畫

• 震王 •

####

好評如潮 章報各地

吳在炎滿譽天下

瑞士 Sie und Er 畫報

在中國繪畫藝術之中，指畫實據一特殊之地位。然此種非常精緻之藝術，日漸湮沒，近代已不多見。吳在炎氏之造詣，治古今於一爐，可稱獨步。

指尖之高度敏感，為此種藝術創作之基礎，從而予以動人之氣氛。依古代之嚴格傳統，畫上題詩，然後由畫家親加印章。題款、署名、加章於繪成之畫，乃可表現此數千年文化之藝術特色。

蓋自古以來，中國人即須兼長三種藝術，而後達於最高之水準；凡畫家皆詩人，且必精於文學與書法也。書畫合一，唯中國有之。中國字體複雜，而字數又多至四萬有奇，故向為上層社會份子所專精；然畫家亦莫不兼擅此技，而顯示於其所創之畫中。故凡筆畫，亦皆書法之表現；且書畫合一，畫意盡在書法之中。詩人之感覺，學者之修養，與夫藝術之傳統，隨一而三，三而一，盡在畫中。由此特點，再發展而為不同之諸派，各守其嚴格之家法。吳氏之畫，為其中發展最高一派中之皎皎者。

吳在炎先生憑着「一指」的畫藝，從東半球跑過西半球，足跡所至，計有英美首及及其他都市數十處，各地大小報章均報以好評。茲者，吳先生在星舉行畫展，本社特就其所存畫評，選譯精華，讀者雖未窺全貌，亦可見一斑。

八月二日止，在帝國學院舉行展覽

當時情形極為生動。因此，有人提議今年夏季舉行英聯邦畫展時，應邀請全體藝術家提供作品，不以學生為限。該項建議獲得當局採納，此項畫展亦於昨日開幕，其中有兩幅是吳在炎氏的佳作，在預展時，

我能先觀為快。他所繪的是中國傳統的指畫，一幅是垂楊飄舞，另一幅為櫻桃怒放，處處表現靜中之美。下星期四，他將作個人畫展，並將當場表演指畫藝術。

英聯邦藝術家畫展在本月內將繼續開放，參加展覽的作品，由新西蘭、澳洲、大不列顛代表所組成之鑑定委員會，根據繪畫的體裁及題材內容，作審慎之選擇。此種展覽會，可望每年舉行一次；參加展覽的各種藝術作品，將永久陳列於帝國學院藝術陳列室，供研究之用。吳在炎氏之創造天才，將使帝國學院成為吸引愛好藝術人士來倫敦觀光的主要勝地之一。

八月二日止，在帝國學院舉行展覽。就我所知，這還是英國第一次指畫展覽與表演，恐怕在任何西方國家，這也是第一次。這種古老的中國藝術，今天除吳氏外，尚無第二人，他應當是全世界唯一使用指頭作畫的藝術家。

▲ Sunday News, New York

假如讀者把一些顏色和一張羊皮紙交給中國藝術家吳在炎氏，你可以把畫筆保存起來，因為他那多才多藝的手指，是可以同筆畫的藝術家媲美的。

吳氏是世界最有名的指畫家，他在倫敦帝國學院作了一次最成功的畫展後，剛剛來到紐約。在倫敦，他以無比的藝術造詣，曾經吸引了二萬五千名以上的觀眾，展覽期間，由原定的四星期延長到六星期。這位四十三歲的星嘉坡藝術家，幼從上海新華藝術學院潘天受教授與諸聞韻教授學習中國古畫時，發現了中國指畫的古典藝術。指畫在一千四百年前的唐代，是一種崇高的藝術。他昨天在紐約華美協進會說：「指畫的藝術，更能發揮一個藝術家的天才。」他定於十一月八日在該社舉行指畫展覽。他是用手指的指尖、肉趾部份、指甲或手的

▲ Evening Times, Glasgow

去年帝國學院舉行一次特別加冕畫展，由英聯邦各地學生參加，

▲ Eastern Daily Press London

我們曾經聽到藝術家使用各種畫筆、刀子及樹枝作畫，我們也曾看到有些畫是用手斧畫成的。但是，直到本星期為止，我們才聽到指畫同事。然而，指畫在幾千年前的中國却曾盛行。星嘉坡藝術家吳在炎氏的作品，將於本月八日起至

表現一種特殊的美。

吳氏的手指，曾在星嘉坡保險美金一萬元，但他說這是他絕對不想要的保險收益。他打算在十二月離開紐約，前往華盛頓、芝加哥、三藩市舉行畫展。

近來，美國社會也很流行一種粗率的指畫，特別是孩子們對這方面感到很大的興趣。要是這些孩子的父親看到吳氏的表演，他們會感到自己頭上灑了一盆冷水。因為吳氏的譯員朱約翰君會告訴他們：「記住，吳氏是化了二十多年的功夫啊！」

▲Sunday News, New York

吳在炎氏的右手食指，除掉指甲略長一點外，同讀者諸君的沒有兩樣。其所不同者，是他的食指會保險一萬美元。保險的原因，到了上星期六在Montclair藝術陳列館，我們才弄清楚。他在那裏舉行一個盛大的畫展表演，引起觀眾無邊讚賞。他所用的畫具，是他的食指、指甲、手的一面和肉趾部份。他很快的畫成一枝松枝，加上一些閃着微光的松針。使觀眾感到興奮的，是他在空餘的地方，還畫上一些粉紅和白色的花朵。

吳氏的主要作品，都是卷畫，有些顯出烟霧迷濛，有些表現出這位藝術家的偉大記憶力及西方藝術所沒有的技巧和內容。他畫的扇狀金魚尾，和音翅與池水的流光，互相輝映，看起來好像海蝴蝶；他畫的紅蓮和柳上鳴蟬，顯出一種生動

的韻致。

吳氏在博物館所陳列的作品，都是準備出售的，每幅最低價五十美元，最高價三千美元。三千美元的那一幅，由四幅卷軸折成，上面畫了一松四雞。上面還有吳氏富有幻想的詩句：「矯矯蒼虬，一蟠一伏，得失無端，饒羸乏肅，天地有心，乘除化育。」

假如你認為指畫是一種幼稚園的藝術，我得告訴你：這是一千四百年前中國唐代所盛行的藝術，並且勸你去參觀一下吳氏的表演。據吳氏的譯員說：「今天吳氏表演的題材，可能是雞。」

▲San Francisco Chronicle

吳在炎氏是一個中等身材，聲音柔和，有點近乎沉默的人。然而，憑藉他的指頭，他有了美，有了聲譽，而且有了收穫。

本星期吳氏在三藩市中華總商會舉行指畫展覽和表演，他的畫是公開出售的。他曾在倫敦、紐約、華盛頓、芝加哥舉行畫展。本埠畫展完畢後，將至羅省西雅圖展覽。他在三藩市第一次指畫表演，是在畫展開幕時舉行。他在一幅三呎長的卷軸上，畫中國國花——梅花——

——主席的開幕詞剛剛講完，他已畫成了。

加里福尼亞藝術學院院長蒙特Ernest Mundi先生在吳氏畫展開幕典禮致詞歡迎時說：「東方曾經向西方學了很多東西，特別是科學方面。我覺得西方也有許多東

的韻致。

西須向東方學習的，特別是哲學和藝術，例如吳在炎氏的指畫。」

▲Evening Tribune, San Diego

今天吳在炎氏在描寫他的指畫藝術時，曾經引用一句中國諺語：「運天下於掌上」。他定於明天下午二時及三時舉行兩次自由表演，地點在巴爾波公園Balboa Park藝術陳列館。該館現陳列有他的作品二十五幅，取材於大自然界，是一種象徵和詩意的畫。在他開始繪畫以前，要靜坐構思，來搜索他的詩句。

吳氏用手指所畫的竹、鳥、梅及其他自然景物，很難和筆畫加以分別。他說：「指畫家必須先學習用筆，等到他已懂得筆畫的原理，他便可以放棄畫筆。中國指畫在風格上和西洋畫是完全不同的，需要經過長時期的練習。西方人當然也可以學習，希望有很多人來學習指畫。」他又說：「藝術是世界性的，我的畫展的目的，是要使歐洲人及美國人了解，中國對於藝術究竟有些什麼成就。」

▲Times, New York

吳在炎氏的指畫，是中國一種最古老的藝術，他神速的技巧，給觀眾一種新穎深刻的印象。當他與觀眾一種新穎深刻的印象。當他在中美俱樂部當衆表演時，觀眾看到他那具有魔術性的食指，在紙上優雅地畫出竹葉，再用指甲畫出很細的線條時，他們不期然而然地注

意他的衣袖裏是否藏有畫筆。吳在炎氏在作畫的時候，全神貫注。他把食指伸到磁盤，然後照他的詩意在卷上作畫。吳氏是久已失傳的中國古典指畫藝術最後一位藝術家，近在芝加哥中華總商會館舉行畫展時，此間中國學院院長邱牧師The Rev. Augus Tme稱譽吳氏不僅是領袖指畫家，而且是唯一的指畫家。

美國的父母們，只看到他們的兒女們指頭作畫，是不能體會到吳氏的藝術造詣的。吳氏在作畫的時候，大多用一個指頭。他用指甲的邊緣畫很細的線條，用肉趾部份畫較粗的點綫。當他在作畫的時候，他的手指，似乎在說明一首倦鳥棲遲的古詩。

▲Design

凡是認為指畫是一種幼稚發明的人們，現在可以同一位化指畫為崇高藝術的指畫家握手了。不過，你握手時得小心點，因為這位指畫家的手指保險了一萬美元。

在今日的藝壇上，吳在炎氏是大家公認的有名的指畫家。他用指尖和手上的任何一部份，能够作出各種繪畫表演，引起在場的觀眾叫絕不已。

在我們這一個時代，吳在炎氏的大名，是受人注意的。他的大名足以列在大師的題名錄上，是毫

談國畫之氣韻

吳在炎文

中國的繪畫，用什麼做出發點呢？抱什麼態度呢？據蔡元培先生說：

「我國圖畫，以氣韻勝，與文學為緣；西人圖畫，以技術義蘊勝，與建築雕刻為緣。」就蔡先生的話，可以明瞭中西繪畫的因緣和出發點的分野了。可是，繪畫是要把自然界的一切真相留下來的；而自然界的一切，是造化所創造的。古人說：「師造化」，「法自然」；不獨要「法自然」，求其真；還得「師造化」，求其創造。自然界一切的偉大力量。

可是，什麼叫做「氣韻」呢？

「氣」是表現於外的力量，這是要運用健全的身心，「而積健為雄」，「大氣磅礴」，通過臂、腕、指，以壯健蒼老古拙的線條表現出來的；「韻」是要培養浩氣，涵詠性靈，斂氣凝神，返虛入渾，元氣淋漓，化墨暈為烟雲，以自我的靈感揮洒的。

因為這兩種工夫純由文學得來，學者要先就文學得到這境界，所以說「與文學為緣」。

國畫中有六要與六法。六要是氣，韻，思，景，筆，墨。六法是：一氣韻生動，二骨法用筆，三應物象形，四隨類賦彩，五經營位置，六傳移換寫。現在將六法與六要並列於後，以比較其異同：

六要

一氣韻生動
二骨法用筆
三應物象形
四隨類賦彩

六法

四景
三氣
二韻
一思

五經營位置
六傳移換寫

五筆
六墨

氣韻在六法中合而為一，在六要中分而為二，因為「氣」和「韻」雖然是相近，其實不同。六法合氣韻為一，是要明瞭它的關係；六氣要分韻為二，是要分析各有的獨特精神。但是，「氣」和「韻」雖然可以分析，究竟不應相離，因為有「氣」沒有

「韻」，只是粗獷，好像武夫張弓，怎樣能够做到生動呢？石膏美人，偉大造像，何嘗不會逼真，就因為沒有生命，沒有氣韻，只可做自然界的兒子，孫子——像是很像的而已。



吳在炎先生在作畫時

我的生命和畫幅熔在一起，不在像的圈子裡兜轉，跳出如來佛的掌心，達到最高的境界，不是更不像嗎？不是由巧返拙嗎？這境界，只有我們的國畫才有。西人的畫，只有「以技術義蘊勝」，還是很像很像的巧，還跳不出如來佛的掌心，還在兜圈子哩！所以，我們的敦煌古代藝術，雖由伯司和斯坦恩搬到歐洲，掀起了歐洲畫壇的革新，產生了不少的新派，還不

我國書畫同源，所以，寫字和繪畫是相通的。古人關於寫字有兩句話：「由拙至巧易，由巧返拙難。」這用在繪畫，亦是一樣。拙是孫子，巧是兒子，返拙是老子。小孩初學寫字是拙的，寫得好了是巧，好了再融會各帖南北碑以及秦漢分大小篆鐘鼎甲骨而冶為一爐以返璞歸真，不是返拙嗎？初學繪畫時，不像；再畫下去，畫貓像貓，畫虎像虎，有陰陽，有向背，有透視，栩栩如生，很像很像的巧，還跳運用畫者磅礴的氣魄，淋漓的元氣，浩然的靈感，灌輸熔注，運以自

是翻了許多次筋斗雲，只在五根天柱中兜圈子罷了。這就因為巧的拙的和像的更不像的氣韻，是「與文學為緣的」。姚姬傳論為文：粗的是格、律、聲、色；精的是神、理、氣、味。至於「所以為文」，還不是寫字的拙、巧、返拙；和繪畫的不像、像、更不像的三段過程。他說：「……苟舍其粗，則精者亦胡以寓焉？學者之於古人，必始而遇其粗，中而遇其精，終則御其精者而遺其粗者……。」

據此，粗的格、律、聲、色是法；精的神、理、氣、味是超乎法外的神。初學時是學方法，自然遇到粗的；方法得到了，研究下去，自然是遇到精的；再研究下去，控制了精的神，自然用不到粗的法；文一到「御」，就是司空圖詩品的「超乎象外，得其寰中」的了。不但文，書亦這樣，畫亦這樣。証以蔡元培先生的話，國畫是書畫同源，是「與文學為緣」，是以「由巧返拙」勝。所謂「返拙」，就是得乎「氣韻」，「御精遺粗」。

我的國畫，亦是由運筆入手的。若干年以後，看到潘天授師偶然運作畫，又看到高且園指畫名作和其他的指畫作品，覺其另有一種風趣，遂亦學作指頭生活，直到現在。可是，筆桿的運用，亦不是完全放棄，間亦濡毫吮墨。我的畫既純用指，那末，運指和運筆的「氣韻」，是否一樣？是否同是返拙，得神，御精？關於這點，吳得先先生在「談再炎指畫」裡，於運指運筆的運用上，因為他對書學大有心得，說得很中肯。現在就引他的話，來證明運指和運筆的「氣韻」是一樣的。他說：「據我所知

道，筆是要力到毫頭的。軟軟的毫毛，要運用到有力的勁，才能到毫頭。才沒有鋒。中國畫的運筆，是和寫字一樣，書畫同源，意即在此；不一樣就沒有鋒，線條就沒有力，不够勁；沒有力的線條，沒有鋒的筆運，是之謂匠畫，是之謂塗抹，那能算是畫呢？這點是誰都知道的。指是硬的，而且不會蓄墨，更不免於生硬；不會蓄墨，又不會渾，亦是沒有內力不成線條的。所以，運指要運到軟，運到有鋒，有勁，才能够精華內蘊，真氣內充。爲此，我們要知道：運筆病在無力，運指病在生硬；要使運筆如指，運指如筆，那無論運筆與運指，雖不敢說造極，亦可以說登峯了。能够運指如筆，返虛入渾，加以才法雙擅，對於指畫才有光燄，有光燄才能就光燄加以磨洗的工夫，求老且拙；能老且拙，才能登峯，才能造極。」

由此可見，指和筆在國畫中，雖是風味不同，其返拙的氣韻的工夫，却是一樣可以做到的。古人所謂：「絢爛之極，歸於平淡」，也就是這個意思。

所以，國畫的精神方法和致力的步驟，是誰都知道的。知道而致力的畫人，很多很多。可是，能得到返拙，能得到氣韻，能得到淋漓與磅礴的作品，却又少得可憐，這是什麼原因呢？我認爲氣韻是要在「默契神會」中去妙手偶得，筆未到，意先到，不想得到氣韻，氣韻自然而然的會來，這是要天才、工夫、心靈三種混合爲一融合出來的。所以說：「寧拙毋巧，寧支離毋滑，寧醜毋媚，寧率真毋安排。」假使「巧」，「媚」，「輕滑」，「安排」，即不免落下乘了。



美京華盛頓



上圖：華盛頓紀念碑夜景

頓的秋老虎熱得比馬來亞還可怕。各商店都紛紛以有冷氣來號召，但從冷氣房中出來，却更難受呢！我離開馬來亞時，以為過了檀香山就穿不到夏裝，於是在香港便購齊全副冬季裝備。那知變成「啞子吃黃蓮，有苦說不出」。而美國的衣着用品並不便宜，加上聯邦稅和當地稅，折成功幣尤其嚇人。迫得我用冬裝來對付夏天的氣候，如是乎終日揮汗如雨，熱得發昏。

華盛頓是以華盛頓紀念碑作中心，碑高五十五·五呎，用法律硬性規定所有建築物不得高過此碑。這樣一來，在華盛頓生活的小市民，仍可沐浴在陽光之下。碑爲四方形，基層每方寬五十五呎一吋，頂端每方卅四呎五吋半，牆厚達十八吋，由下而上共八九八級。我們付一角錢，便可乘升降機直到頂端。四方各有一窗，白宮、國會、詹佛遜這一座龐然大物，下面一扇門，頂上四個窗，我想只有靠升降機來調節空氣了。四週是草坪，再外一面是樹林。入夜以後，探照燈從四面射來，一根頂天立地的大石柱，近看倒無所謂，遠觀的確是雄偉。據說用掉一百卅萬元，全重近八萬。

美國是一個富庶的國家，登紀念碑只要一角錢，在升降機中有講解，到頂上還分配說明書一張；其他名勝，也無不免費奉送說明書。

華盛頓是以華盛頓紀念碑作中心，碑高五十五·五呎，用法律硬性規定所有建築物不得高過此碑。這樣一來，在華盛頓生活的小市民，仍可沐浴在陽光之下。碑爲四方形，基層每方寬五十五呎一吋，頂端每方卅四呎五吋半，牆厚達十八吋，由下而上共八九八級。我們付一角錢，便可乘升降機直到頂端。四方各有一窗，白宮、國會、詹佛遜這一座龐然大物，下面一扇門，頂上四個窗，我想只有靠升降機來調節空氣了。四週是草坪，再外一面是樹林。入夜以後，探照燈從四面射來，一根頂天立地的大石柱，近看倒無所謂，遠觀的確是雄偉。據說用掉一百卅萬元，全重近八萬。

林肯紀念堂建築在一座小山上，面對華盛頓紀念碑。登上一大堆石級之後，進入一座大廈，正中林肯大石像，栩栩如生，尤其那兩隻眼睛，真是虎虎有生氣。牆上刻有林肯的演說詞，我們在初中讀英文時便背誦過。堂中除石像外，空無一物，從屋頂射下黃色的燈光，使林肯變得更嚴肅。

林肯紀念堂後方，潘托邁克河圍着的小洲上，建有詹佛遜總統紀念堂一座，粗大的圓柱和圓頂，全部採用大理石，點綴在水邊，異常奪目。石像是黑色立像，四周圍着圓柱，陽光可以射入，與林肯的又不相同。

國會大廈和華盛頓紀念碑一樣，也是中心點。華盛頓街市的分區，便以國會大廈爲中心，而以西北區爲最繁華。這座建築物既壯美而又細膩，可以遠看，也可以慢慢仔細欣賞，無時無刻不是穿進穿出的人。正中圓廳陳列了許多有歷史性的大油畫，兩翼是開會和辦公的所。

國會圖書館就在附近，裏面陳列着許多名人的原稿手跡。那裏的藏書，無論質和量都是世界有名的。中文書非常多，在美國如果要研究中國方面的東西，都要向國會圖書館借書。目前，美國各大學都開始注意遠東問題，成立專門院系在研究。禮失而求諸野，如果發揚中國文化要靠西洋人，我們這些中國讀書人真是慚愧了。

從詹佛遜總統紀念堂出來，橫過一座大橋，遠遠就看見李將軍的故居，他是美國內戰時的風雲人物。這座白色建築物的後面，便是軍人墓地，無名英雄墓、硫磺島戰事紀念銅像都在裏面。無名英雄墓前，每小時還有衛隊換班的儀式。我去參觀的時候，那個衛兵戴着黑眼鏡，口嚼樹膠糖，雖是莊重的在墓前走來走去，却只沖淡了嚴肅的氣氛。

想不到中秋時節，華盛

在英國少也要收你三個銅元；在巴黎，你自己去爬鐵塔，也要收你一百佛郎的入門費。

我看華盛頓有三多：銅像多、噴泉多、樹木多。噴泉的水噴得高，而且日夜不停，似乎只有日內瓦的噴泉可以與之媲美。我不知道這是不是可以象徵富庶與力量？我只記得去年遊凡爾賽宮的後花園時，花了兩百法郎入門，不到三分鐘，花園中全部噴泉的水都關住，至今猶覺不值。華盛頓的大建築物前，幾乎無處無噴泉，隆隆水聲，日夜不息。

除了噴水之外，飲水的水喉也不少。街頭巷尾，機關旅館，處處有冷水可喝。開了掣，便把嘴接上去吸。飲水之處多，小便却成了問題，因爲街上很難找到公共廁所。在這方面，英國人比較現實，街上沒有水可喝，廁所倒隨處皆是，不能像日本人要當街小便。

陪襯着華盛頓紀念碑的，還有一個長方形的大水池，叫做「倒影池」。在日光下，這大碑的倒影恰似日本的富士山，站在林肯紀念堂前，便可看得清清楚楚。

林肯紀念堂建築在一座小山之上，面對華盛頓紀念碑。登上一大堆石級之後，進入一座大廈，正中林肯大石像，栩栩如生，尤其那兩隻眼睛，真是虎虎有生氣。牆上刻有林肯的演說詞，我們在初中讀英文時便背誦過。堂中除石像外，空無一物，從屋頂射下黃色的燈光，使林肯變得更嚴肅。

林肯紀念堂後方，潘托邁克河圍着的小洲上，建有詹佛遜總統紀念堂一座，粗大的圓柱和圓頂，全

部採用大理石，點綴在水邊，異常奪目。石像是黑色立像，四周圍着圓柱，陽光可以射入，與林肯的又不相同。

國會大廈和華盛頓紀念碑一樣，也是中心點。華盛頓街市的分區，便以國會大廈爲中心，而以西北區爲最繁華。這座建築物既壯美而又細膩，可以遠看，也可以慢慢仔細欣賞，無時無刻不是穿進穿出的人。正中圓廳陳列了許多有歷史性的大油畫，兩翼是開會和辦公的所。

國會圖書館就在附近，裏面陳列着許多名人的原稿手跡。那裏的藏書，無論質和量都是世界有名的。中文書非常多，在美國如果要研究中國方面的東西，都要向國會圖書館借書。目前，美國各大學都開始注意遠東問題，成立專門院系在研究。禮失而求諸野，如果發揚中國文化要靠西洋人，我們這些中國讀書人真是慚愧了。

從詹佛遜總統紀念堂出來，橫過一座大橋，遠遠就看見李將軍的故居，他是美國內戰時的風雲人物。這座白色建築物的後面，便是軍人墓地，無名英雄墓、硫磺島戰事紀念銅像都在裏面。無名英雄墓前，每小時還有衛隊換班的儀式。我去參觀的時候，那個衛兵戴着黑眼鏡，口嚼樹膠糖，雖是莊重的在墓前走來走去，却只沖淡了嚴肅的氣氛。

氣。幕後有座純白色大理石建築的圓場，場中地面和石檻也是大理石的。頃刻間，我又好像置身在意大利了。

華盛頓的故居在近郊，從市區特別修了一條又寬又大的馬路直達該處。沿途樹影婆娑，濃陰夾道，

旁邊還有一條大河，風景美麗之至。路旁不時有些粗木架的涼亭，據說是當年華氏騎遊小憩之處，如今成爲野餐勝地了。

華盛頓故居的陳設，仍是昔時舊況，一點也沒有更動，連馬廄廚房都是一樣。正屋不大，旁邊的雜屋甚多，由此可以想像當時華家是異常富豪的。故居佔地達三百多英畝，我想原是農場，不過現在全是青葱如茵的草地。華氏墳墓也在附近，一代偉人，長眠其間，令人肅然景仰。但到此的人必須遵守一大禁條，那便是不能抽煙。美國的森林只怕火，可不像馬來亞的野草燒不盡。

華盛頓雖是美國首都，也是自由世界的精神堡壘，但聲色犬馬之類，相當冷落，除了有一家立體電影院之外，便沒有其他新奇的玩意了。奇怪的是餐館和酒吧，有許多是通宵營業的，到晚上十一點也有大公司做買賣哩！

華盛頓的生活費用甚高，實非久留之地。多幾天，我便要趕去波士頓，以便如時到哈佛大學報名入學。

物質上的享受並不算是真正的幸福，

精神上的滿足才是名符其實的幸福。

尋求幸福的人

沙漠浪

「金蘭死了！」

村子裏到處都傳着這個消息，就是那素以鐵石心腸見稱的高老頭，也爲之嘆息不已。金蘭是村子裏一等一的漂亮姑娘，如果叫一個無名的畫家來爲她速寫，儘管他缺乏任何才氣，沒有特出技巧，只要照她的模樣兒一絲不遺地描下，便是一幅傑作。這樣說法並沒有絲毫誇張性，事實上金蘭的樣子很甜，任你指出她身上任何一部份來吹毛求疵，你也無法尋出這一塊璧玉有任何瑕痏。只有一點使她認爲終生最大遺憾的地方，就是她自幼出生在一個貧窮的家庭裏，父母沒錢給她上學校唸書。

好容易捱過了十八年的辛苦歲月，金蘭已長得亭亭玉立，標緻動人。村子裏的小伙子不由自禁被她吸引上了，大家都叫她幸福的王牌，誰要得到，誰就是一個最幸福的人。

金蘭却自有的一套想法，她曾誓言此生要嫁給一位富人。不妨說得坦白些——她是想嫁給錢，而不是嫁給人！她幻想自己成了有錢人的太太，身上帶着各種名貴的飾物，穿着綵羅綢緞，吃的山珍海味，出門有大汽車代步，即使早死了二十年，她也是心甘情願的。

金蘭終於如願以償，釣到一個金龜婿，從此脫離窮籍，一變而爲何百萬的四姨太。村子裏的人再也不敢看輕她，從前叫金蘭的，現在也改叫她「何夫人」或「何太太」了。

何百萬是數一數二的富翁，擁有不少的房屋和田地，據說還開了幾家當舖。他就靠着擰取窮人們的血汗錢，養肥了自己，還養活了幾個如夫人和一大群僕役們。誰都知道他撈的是昧心錢，但因爲他有錢，才沒有人敢掀開他的醜史，然而，大家心裏是有數的。

據說他原是個破落戶，靠着他自己的鑽營工夫，居然在幾年內弄進了好一把；後來又姘上了一個富孀，錢就更多了。他於是躍身上等社會，居然也學得「取諸社會，還諸社會」的那套哲學，藉着幾次可以沽名釣譽的機會，捐出幾個錢，報章上居然有他的名字出現，不到幾年功夫，便成了一個大慈善家。

有一天，富孀忽然暴斃了，因爲何百萬的顯赫財勢，加以富孀又沒有什麼親人，這事也就不了了之。之後，他納了好幾個妾侍，金蘭也是其中一個。然而，像樣的日子沒維持多久，何百萬厭棄了她。

金蘭和何百萬的感情，只是繩繫在金錢上。她想獲得幸福，滿以爲有很多的金錢便是幸福。但等她當了何百萬的姨太，方才感覺金錢不能帶來幸福。

在何百萬身上得不到溫暖的金蘭，這時非常渴望愛情，她竟然暗地裏和車夫阿財私通。可是，不久東窗事發，被何百萬一併趕出家門去了。

金蘭離開何家，生活頓時成了問題，終於走上出賣肉體的路。墮落了的她，結果染上性病，不治身死。這個以爲金錢就是幸福的女人，想不到如此結束一生。

太平山下的故事

皇甫光

這是太平山下海邊新開闢的一條馬路，兩面都是五層樓的新房子。馬路不算長，只有五十幾個門牌號碼；一個門牌號碼五層，總共二百五六十一層樓。

馮達支看中了這個地區，化八千元承頂地下一層，打算開一間罐頭食品兼賣雜貨的店子。他有他的如意算盤：「只要把店子開出來，不愁沒有生意。一層住十個人，這就有兩千五六百人。只要一天賣個千把塊錢，一分利，一百元，一個月賺三千。當然，這是毛利，除掉開銷，也能淨賺一千。」

開張那天，馮達支親自燃起那串有五層樓高的長鞭炮，劈劈拍拍響了十來分鐘，火藥燃燒的煙，差不多罩住了半段馬路。他凝視着在煙霧裏迸裂的火星，笑嘻嘻的咧開嘴巴，擦去眼角上兩滴歡喜的眼淚，自己關照自己說：「買賣是開張了，你馮達支得上勁幹，記住別使性子。」

鞭炮的煙霧還沒有散盡，馮達支的把兄弟江先一趕來道喜，進門就掏出

一塊錢，扔在櫃檯上，說：

「老二，拿包『好彩』，錢在這兒。」

「什麼話！哥弟兄兒，抽包煙捲，還給錢？」

「我說老二，」汪先一死勁在把兄弟肩上拍一下，說：「這不是錢不錢麼的，我給你喝個好彩。」

汪先一坐了一忽，說要赴個約會，不能幫忙照應。臨走再三叮囑他的把兄弟，說既然作了買賣，從前的一切，得一股腦兒丟開，連想也別去想一下。現在店子開出來了，來照顧買賣的，都是咱們的顧客，第一要和氣，別得罪人家。江先一說完跨出店門，想想又站住，拉住馮達支的手，嘴巴貼着他的耳朵，輕聲說：

「一句話，咱們現在都不是帶兵官。老二，記住這兒是香港。再記住你大哥現在做進出口，你老二開雜貨店；你大哥不是師長，你老二也不是副師長兼參謀長。」

「知道了。」馮達支點點頭。

馮達支的性子挺鷹直，說一不二。如今年紀五十了，還有那麼大的火氣，整個人彷彿是一個炮竹，燃着引線，即刻就炸開來。從前在部隊裏，

別人給他取個『開花砲』的渾名，就是說他的性子暴躁。他打十八歲那時進軍校當入伍生拿鎗桿起，經他手射出去的子彈，沒有兩百萬，少說一點

，也有一百八十萬粒。玩鎗玩久了，人就變成一枝鎗。比如說，他上半身好像鋼那樣硬；下半身呢，當然等於鎗托。桃木心的鎗托，雖比不上鋼堅硬，比起人的血肉骨頭，却硬摃得多。人變成了一枝步鎗，想起來教人可怕，也使人覺得很滑稽。所以，馮達支的思想和行為，不消說，一切都按照步鎗機械動作的規律。日子一久，他的臉色和言語，最後只分兩類：一類是高興時的和顏悅色，說幾句刻板的客套；一類是一言不合時的滿臉殺氣，出口成章的罵人話。這兩類臉色和言語，好像射出的子彈，一發到一萬發都是相同的彈道，永遠不改變的。至於他發聲的喉頭，簡直就像鎗膛裏面刻着的來復線，當他發毛的時候，每句話跟子彈一樣旋轉前進，刺痛別人的肉，傷害別人的心。

汪先一走後，進來十多個顧客。

「各位街坊，請多……多……」雜貨店老板拱拱手說。說到多字，他想不起廣府話的照顧二字是怎麼說的。想了好一忽，纔想到了，接着說：「請多幫襯幫襯！」

因為店子新開張，門口有一張『餅乾糖果八折，罐頭煙酒九五折』的招貼，引來不少買賣。當天晚上結賬，一天做了二千五百元生意。

「行！只要人隨和點，不愁沒生意。老話說得好，和氣生財。」馮達支從推上店門到他鼻子發出鼾聲時止，一直唸着這幾句話。

拿價鎗桿的人，做夢也離不開鎗炮子彈什麼的。馮達支光景睡到五點鐘，被一個可怕的夢驚醒了。他推醒來香港纔同居的年輕太太，坐起來一邊喘氣一邊說：

「七梅，可把我吓唬死了！你猜怎麼着？唉呀！一顆大炸彈，把咱們的店子給炸燬了。」

「踏三話四！」舞女出身的馮太太，一口又快又含糊的上海話。她身子扭動一下，跟着閉眼睡了。沒有十年舞池經驗的娘們兒，決沒有這麼靈活的身段。

「真的！」說着再推她一下，就手拿起墊枕子的毛巾擦冷汗。

「我還當作真的炸平了呢！」

馮達支喘息還沒平下去，聽到有人拍店門。他側着耳朵聽，原來是送麵包的。跟着有人走上閣樓的梯子，脚步一停，又是鞋跟碰鞋的響聲。他從響聲知道有誰在房門外立正，然後，一聲乾脆俐落的「報告」。

「誰？」馮達支披着絨晨衣拉開門。

「報告副師長，麵包公司說第一次送貨，要……要……要經理……要副師長簽字。」

「這樣說的？」他習慣上老是要反問一句的。

「不，」王得彪不敢扯謊，照直說：「他說要『事頭』簽一個字。」

（「事頭」即粵語「老板」的意思。）

「你對他說，我們只有經理，沒有甚麼事頭。從副師長幹到經理，比如降了三等九級，還要把我拉下去，下到做『事頭』的什麼。」

「住嘴！」馮太太捲着舌頭說北方話：「你發什麼神經？事頭就是經理，經理就是事頭。開雜貨店還要什麼派頭，可別把人的大牙笑掉了。」

拿來簽字。」

「是！」王得彪挺胸縮腹的又來一次立正。不過，聽了馮太太的話，實在忍不住要笑。

「笑什麼？」馮達支拉長臉說：「你要是叫我一聲事頭，當心一百軍棍，禁閉一月。」

「是！」侍候過副師長十八年的勤務兵，真的給吓唬住了，

七點鐘以前，店門打開了。馮達支和兩個店員忙着招呼生意，馮太太打扮得整齊而體面，坐在櫃檯裏收錢找錢。一直忙到九點鐘左右，纔有工夫吃早點。

生意真不壞，第二天賣了一千二百多。馮達支心裏一樂，想起兩個店員，一個司號長趙向天，一個勤務兵王得彪，都是跟他出生入死快二十年的老部下。現在做的買賣，眼看是賺錢的，何不提拔他們一下呢！他在中午吃飯時，打好腹稿；等到中飯過後，買東西的人很少，趁這機會來一篇訓話：

「趙向天，你從前是准尉司號長，現在派你做店員，支上尉薪，八十塊錢一個月。」

「是！」趙向天筆直的站着。

「王得彪，你是上士班長？」

「是！」我從二等列兵幹起，幹到上士班長。」

「現在派你做店員，支中尉薪，六十塊錢一個月。」

馮達支站起來，兩手扶着櫃檯，儼然像在司令台上面對一師官兵訓話的姿態，咳嗽一聲，說：「你們要忠於職守，動作要迅速、正確、切實。」

對我要服從，絕對服從；不但服從，還要忠貞。完了。」

一個月後，正對面開了一間店，賣的東西和馮達支店裏賣的東西完全一樣，兩間店的格局也差不多。對面那間店開張的那天，馮達支當天晚上結賬，一天的營業簡直少得到了使他不敢相信的程度。他手裏一疊鈔票和堆在桌子上的輔幣，一連數了三遍，都是七十八元三角。他先要他太太數一遍，然後又叫趙向天和王得彪每人數一遍，儘管多了三個數鈔票的人，可是，錢却沒有多出來。

「沒有關係，只要咱們四個人一條心，待人和氣，走掉的買賣自然會回來的。」他安慰自己說。

事實並不如馮達支所想像的，從此他的生意給對面挖去一半還多，每天只賣四五百元。這打擊太大了，照這樣下去只能維持開銷，很難賸錢了。其實在這個年頭，能把嘴餉過去，就該心滿意足，不必指望有富餘了。可是，馮達支見生意給人搶去多半，心裏總是憤憤不平，成天覺得有甚麼不滿足的地方。幾次想藉故找對面那間店子的麻煩，當他咬緊牙床，狠聲狠氣說一聲：「跟他幹上吧！」即刻想到把兄弟的話：「記住這兒是香港。」把要爆發的火氣又按下去。

有天晚上，汪先一來探望雜貨店的老板。

「老大，時運真不濟，買賣給人搶去一半。這樣下去，教人怎麼打得起精神，上勁幹呢？」馮達支說。

當汪先一聽完這一番近於哭訴的話，想了一忽，拿出老大的身份，帶勸帶教訓的口氣說：

「別灰心！咱們是幹甚麼的？鎗林彈雨，出生入死，掛彩流血，從入伍生幹到金板板一朶花，可不容易！拿鎗桿要有耐性，作買賣性急可也不行。老二，咱們怎麼從抗戰中得到勝利的？不就是『持久』二字麼！持久抗戰是不變的，以不變應萬變，所以，美國扔在日本的原子弹一爆炸，咱們就勝利了。如今，咱們作買賣，也要用持久戰術，我敢說，最後勝利必定屬於你的。」

汪先一滿口官腔，像做夢似的又過了一次師長訓話的癱，正覺得很得意的時候，一眼望見老部下司號長趙向天在記事本上寫什麼。

「趙向天！」前任師長現任利勝企業公司總經理汪先一，放開嗓門，帶着喝斥的聲音叫喚。

「有！」司號長應一聲。

「報告總經理，把你的話記下來。」司號長還算懂事的，不稱呼汪先一從前的官職。

「嘻！你的記性倒滿好的。我說趙向天，那是十多年前對你們講的神訓話，你還沒忘了？行！不是吹的，剛纔我說的一篇話，都是至理名言。嘿！至理名言。咱們作買賣，儘管本求利，也得講求一套戰術，商場如戰場，不用戰術原理可不行！比如說吧，持久是戰略。和氣生財，你說是什麼！告訴你，和氣生財就是戰術。你把它記下來，我說趙向天，你呀，一生受用不盡。」

「是！」司號長受了老上司的稱讚，笑瞇瞇的眼睛只賸一條縫，分不清上下睫毛了。

「記住，招呼買賣，第一要和氣。」汪先一說。

「聽到沒有？」馮達支很感動的嚷起來，對兩個店員說：「打今天起，咱們笑臉常開，見人說多謝，那怕是一毛錢的生意，也要好好對付，使主顧滿意。」

汪先一走後，馮達支爲了表示他的決心，特地寫了一張「和氣生財」的小紙條，貼在櫃檯裏面的貨架上。

貼上「和氣生財」小紙條的第二天。

馮達支還是悶悶不樂，小紙條並沒有發生一點作用。相反的，他瞧着紙條兒上面四個字，彷彿每個字都張開口對他說：「瞧對面的店子，人來人往，買賣多好！」他自然而然會把眼睛移向對面。要是有三兩個顧客，他就這樣想：「他媽的！要沒有你這間破店子，那買賣可不都是我的。唉！」只怪這裏是香港，換過地點，在十多年前，要是我駐紮部隊的防區，嘿！即刻派十來個兄弟，赤手空拳，也能够把它打得稀爛。」他越想越難過，一股悶氣塞在心裏，比一塊石頭更硬。要拿去心裏的石頭，只有藉個機會跟誰吵一架。可是，找誰發泄呢？

「隔開三丈寬的馬路，總不能走過去罵他們一頓。」馮達支這樣想。「生意真淡，」馮太太對着小鏡子，一邊抹脣膏一邊說：「我看，這店子遲早要搞不下去的。」

「唉！」他聽了太太的話，心像刀割的那麼痛。正在這個時候，進來一位時髦太太。

「肥皂粉，大匣的。」

跟着兩條描上去的假眉毛攢在一起，兩條連成一條了。
支上尉薪的店員遞給那位時髦太太一匣皂片，她接在手裏搖了一搖，

「原裝的嗎？」

「是的，美國來的原裝。你放心好了，我們作買賣，第一是規矩，第二是和氣。」馮達支上前幫忙照應，搶着插嘴說：「當然也有不規矩的，賣假貨……」

「這匣就靠不住，搖起來，好像空了半匣子。嘿！買賣人，哪有說實話的？」

「我們……」馮達支實在受不了她的三聲冷笑，好像心裏發火喉嚨冒煙似的，一句話都說不完，眼睛發楞，瞧着自己的鼻尖。

「找錢！」有點像大元帥命令小兵的神氣。馮達支這時再也不能忍受了，咬一咬牙，喘氣，喉嚨變成打鐵店的風箱，呵呵呵的扯起來了。

「找錢！」

「假的！」馮達支把鈔票扔還給時髦太太。

「胡說八道，說我使假鈔票？」時髦太太氣極了，眼角流下一滴淚水，雪白的臉頰上，現出一道垂直的淡黃色線條，氣急敗壞的說：「這錢剛纔從匯豐銀行取來的，還有假的？好！誣賴人，等忽告訴我們先生，你知道他是幹甚麼的？哼！差館（警察局）的幫辦。」

「幫辦，總沒有副師長兼參謀長那麼神氣吧？再說，皂片有假的，難道……難道鈔票就不作興假的！」雜貨店老板忘記了和氣生財的格言，只顧發泄鬱積的氣憤。

「好！回去告訴我們先生。」

那位自稱幫辦太太的時髦娘們兒，是不是幫辦太太，馮達支摸不清底細，因爲從來沒見過警官制服的人，從這條街上二十幾個大門出入。可是，馮達支賣假貨的名氣，却傳遍了二百五六十層樓的住戶。謠言本來是可怕的東西，它沒腳能走，沒翼會飛。凡是謠言，過一次手，就會加枝添葉的由一變二，二變四的累積起來。

馮達支賣假皂片的傳說，變成了製造謠言的酵母。於是，他賣的罐頭糖果，在缺乏常識的謠言傳播者渲染之下，都變成了毒藥。他的罐頭有毒，煙捲糖果有毒，甚至剛從大公司送來的鮮乳和冰淇淋，一放進他的冰箱，也都染上了毒素。

從此，馮達支店裏不再有一毛錢的生意了。

守稻

• 李定華 •

用，只有用誘殺的方法來對付，才行得通。

種稻原是一種很辛苦的工作，特別是種早稻，真是辛苦到了極點！

我的芭場，是沿着上叱叻河邊斬進去的，一邊靠水，一邊靠山，大山上黃猴很多。到了稻子開花，那些惡作劇的猴子就出來活動了。牠們把稻苗一根一根拔起來，然後放在地上讓陽光晒死。等到我發現了時，稻苗已被拔掉六分之一英

但圍籬是擋不住猴子的，我們只得用人工監視法，輪流到芭場的邊緣去看管稻苗。有一天早上，我因事去得慢些，已有十多株稻苗被拔了起來。那些猴子望見了我，正在遠處向我做鬼臉，真氣死人！

那天下午，輪到我的十二歲侄兒去看管稻苗。他行到芭場邊，看見一大群猴子正在拔稻苗，便大叫大喊，持了木棍追上前去。牠們不但不畏懼，還走上去，把他圍圍圍住。這時候，我的侄兒心慌起來了，只得又哭又喊。牠們先是張開了大口，露出鋒利的牙齒，向我的侄兒示威；後來則慢步上前去，兩三隻雄猴把他的棍子奪掉，伸出前爪去捏他的頸項。等到我們聽到哭聲趕去時，

我的侄兒已被捏到臉色青青，不會說話了。

辛苦地守了十多天的稻苗，猴子還是要來作惡，天天都有一些損失，真沒辦法。有一天，友人朱君偶然來到我的芭場，談起猴子為害的事。他說只要做一個捕猴籠，捕得一隻，把牠殺頭示衆，其他的就不敢再來搗蛋了。

第二天早上，我依照朱君畫的圖樣，造成一座有機關的小方木棚，中間吊着香蕉，引誘猴子來送死。果然馬到成功，立刻獵得一隻猴子，我便持了刀走去，當時把牠斬了，將頭綁在一根長竹竿的尾上，豎在芭尾。從此，其他猴子深怕也會得此下場，不敢再來了。

猴子為害的事剛停下來，我滿以為從此可以安安樂樂地等收割了。那知過了不久，當谷粒開始變黃，小鳥已探到了消息，飛到稻苗間吃谷了。那些小鳥一來就是千多隻，若不趕走，谷粒很快會吃光。因此，我趕快在芭場中搭了一間小矮腳棚，看見小鳥飛來就亂敲煤油桶，以響聲來嚇走牠們。有一天，我在趕鳥的時候，突然發見圍好的籬笆，有一個地方被山豬弄壞了。除了馬虎，籬笆再築得堅固些也沒有

上修好，還怕山豬會出來夜襲，只得在夜間也睡在矮腳棚上，日間趕鳥，晚上防山豬了。

一天晚上，我照例手中握了一支長鐵鎌在芭場邊巡視，忽然看見一頭大的黑山豬行到芭場邊來。我怕牠把稻子滾成了平地，立刻回到矮腳棚中，取了煤油桶亂敲。我以為牠一定嚇跑了，那知打了幾十下之後，牠還是站在那兒。

在月色之下，我看那頭山豬重約二百多斤，後面並沒有同伴跟着，顯然是獨行的雌豬。以前靠打獵為生的友人老丘曾告訴我：這種山豬膽大性狠，在山中遇到老虎也不害怕。現在，我遇到這個勁敵，非小心對付牠是不行的了。

幸好情急智生，偶然憶起老丘的話：「不論日間或夜間，野獸多是怕火的！」於是，我馬上從袋中取出許多膠絲，縛在一條棍子上，燒着了火，變成一支射出強光來的火把，種的早稻除掉損失了一點之外，總算還有相當的收穫。守稻時精力雖消耗甚多，却不會白費氣力，也就令我心滿意足了。谷割完時，我舂了一些新米，特地請幾個幫我同老山豬決鬥的朋友到我家來，喫一餐香氣噴人的新米飯。老鄒左手捧了一碗飯，還未進口，突然想起了生死關頭那緊張的一剎那，禁不住的一陣熱淚竟湧進飯碗裏去了。這時，人人都覺得那一碗新米飯，真是不容易

許地山逝世十六週年

• 劉霧如 •

一九四一年八月四日，許地山先生因患突發的心臟病，逝世於香港，年僅四十九歲。歲月如流，距他之死，迄今已是十六週年，墓木已拱，作爲學者的他，就這樣結束了一生。

他是五四新文化運動的健將，對中西學術有廣博的研究。原名贊堃，別署落花生，是福建龍溪人。他的父親許南英，由進士分發在廣東徐聞等縣做官；在徐聞時，他隨侍在父親身邊，跟徐展雲讀書，以後到廣州又從龍積之遊。民國初年，他一度擔任仰光共和學校教師，漫遊緬甸、馬來亞各地，更在他「位有才而佚蕩的披髮的舅父」影響之下，讀了許多佛經。這些經過，後來在他的小說裏會有鮮明的描繪，充滿了異國情調和浪漫熱情的氣氛。

這樣教了二年書，在民國四年，他回龍溪故鄉，與林月森女士結婚，一面在本鄉教書。民六年，他求深造，繼進燕京大學。五四運動時，他很賣一番氣力。過後又與魯迅、葉聖陶、鄭振鐸、夏丐尊諸位發起文學研究會，提倡新文藝。

燕大畢業，林氏夫人病故，他再進神學院研究宗教學。民十一渡美留學，在哥倫比亞大學讀得文學碩士。十三年秋，又跑往倫敦，進牛津大學繼續讀比較宗教學的研究。在那裏，因爲學校當局不承認他在美國的學位，逼得他再化兩年的時光，預備碩士考試。他的論文是法華經的介紹，一下子便拿得了牛津大學的學位。他也做過關於道教的文章，在世界宗教大會上宣讀，很得各方面的讚許。

十六年，由英東歸，道經印度，曾作勾留，研究佛學和梵文。回國後，就到清華、燕大、北大任教。十八年，和湘潭周俟松女士結婚。廿四年秋，因胡適之的推薦，就任香港大學中國文史

系主任，爲該系規劃發展，苦心經營，頗費精力。一直到他之死，前後有六年的時光，都化在港大：爲了學術，爲了祖國的文化，他拚却犧牲了自己的一切。任課餘暇，他對文化學術的推進，做了不少的工作。歷任中英文化協會會長、中國文化協會常委，而於語文運動、文化講座也多數贊助。

他的文藝生活，是以「落花生」筆名，第一次出現於一九二一年一月出版的「小說月報」第十二卷第一期上的。對於這名字的解釋，他後來自己寫過一篇散文「落花生」，收在他的散文集「空山靈雨」裏，在那篇文章敘述他和他的父親談起落花生這種食物。他說：

無論何等人都可以用錢買它來吃，都喜歡吃它，這就是它的好處。他父親說：花生的用處固然很多，但有一樣是很可貴的。這小小的豆不像那好看的蘋果、桃子、石榴，把它的果實懸在枝上，鮮紅嫩綠的顏色，令人一望而發生羨慕的心。它只把果子埋在地底，等到成熟，才容易把它挖出來。你們偶然看見一棵花生瑟縮地生長在地土上，不能立刻辨出它有沒有果實，非得等到你接觸它才知道……所以，你們要像花生，因爲它是有用的，不是偉大好看的東西。

這也說明了他自己的寫作態度，他在「小說月報」上發表的第一篇作品，是題爲「命命鳥」的小說。

「命命鳥」的主人公是敏明和加陵一對青年，他們因爲生活環境的限制，有着不自由的戀愛。作者採取的背景是緬甸的仰光，在一個佛教青年會的「清輪學校」裏。敏明的思想是厭世的，他認爲「得除一切障礙，轉生極樂國土」是解脫

。所以，最後和他的愛人入水時，他「好像新婚的男女，攏手入洞房那般自在，毫無半點畏縮」。這就是他的小說的主題，是藉着這個故事表現他自己的人生觀，而這人生觀又多少帶些懷疑和悲觀的色彩。

接着「命命鳥」之後，他所寫的小說，都陸續在「小說月報」上發表。有「商人婦」以新加坡做背景，描寫一個名叫惜官的女子一生悲慘際遇。「換巢鸞鳳」寫和鸞與祖鳳間的戀愛故事。此外，還有商務印書館出版的「綏網勞蛛」（一九二五），收集了十二個短篇。

除了小說而外，他的學術修養，是多方面的，而且造詣精湛。宗教的研究固然是他的本行，但是人類學、民俗學、文學、考古學，他都富有興趣。英語外，他又懂得梵文與巴利文。著作成集的，除了上述小說外，小品有「空山靈雨」；文史和宗教有「達衷集」、「印度文學」、「中國道教史」、「扶箕迷信底研究」等十餘種。

他最後的遺著「國粹與國學」，申論治學的道理，主張學術不在新舊而在需要，需要是一切學問與發明的基礎。學術掉民族特有的歷史之外，是沒有國界的。民族文化與思想的淵源，固然要由本國的歷史中尋覓，但我們不能保證新學術絕對可從其中產生出來。新學術要依學術上問題的有無與人間的需要的緩急而產生，決不是無端從天外飛來的。所以，他認爲「要知道中國現在的境遇的真相，和尋求解決中國目前的種種問題，歸根還是要從中國歷史與其社會組織、經濟的制度研究入手。」今天我們重新再讀他之遺著，還是意義重新，論斷精確，要言不煩，能見其大。就這一點，已可看出他精審而透澈的思想的一般了。

我的褲袋

• 半頗者 •

在看了本篇以後，我相信有很多讀者會以為我是個瘋子。因為別的文章偏不寫，却在替褲袋寫其履歷，豈不怪哉？可是別性急呀，且等我慢慢來說吧：

昨晚，我看書看到十一點多，肚子鬧起飢荒來，就放下書，拿了一個五角錢的銀幣放在褲袋裏，走向那離我住處不遠的麵檔去，叫了一碗雲吞，狼吞虎咽，飽喫一頓。誰知在付賬時，手一伸進褲袋，兩隻手指可以探首外望，而那五角錢早已下落不明了。幸好檳主是相識的，當我把失錢的事告訴他時，他連忙說明天還他不妨，我才沒有當場「出醜」。

回到家裏，躺在床上的時候，又想起那害我受窘的漏洞褲袋。這並不是痛惜那被溜掉的五角錢，而是在許多人面前沒錢付賬太丟臉。從這一點，又想到我的褲袋的一頁滄桑史，不禁要搖頭嘆息。這，就是引起我替褲袋寫履歷的動機。

現在把話歸入正題：

十年前，我才七歲。那時日本投降不久，一切布料還很缺乏，我當時所穿的褲子，為求儘量的少用

布，也就沒有褲袋這種「設備」。過了不久，市面上已有較多的布料供應，我的褲子就有了一個褲袋，我稱之為「單袋時期」。雖然我那時已入學讀書，每天總要帶些零用錢上學，但我都把它们一古腦兒向書包裏塞，故褲袋生意冷淡，常時空空如也。

到了我九歲那年，已是一個頑皮該死的小鬼了。因為看到附近那些年紀比我大的馬來孩子，常常拿着彈弓打鳥，偶而把鳥兒射跌下來，便引起一陣激烈的歡呼拍掌聲，使我覺得這是一種「其樂融融」的玩意兒，羨慕之心，油然而生。於是，我便瞞着父母，也弄起一個彈弓來，並到河裏檢拾一些大小適合於當「子彈」用的石子。裝石子最好的東西，當然就是褲袋，因而每天都總是裝得滿滿的。但這時也是褲袋最倒霉的日子，因為石子是沉甸甸的，裝滿以後，它已經有點吃不消了。所以，不管你是用什麼布料做的褲袋，過兩三個月，就免不了「爆炸」。

後來，因為單單一個褲袋裝不了多少石子，有時飛來兩隻鳥，便

把褲袋裏所有的石子全部用光，又要到河裏去拾取，的確很是不便。因此，我常常在想找一種能够攏帶更多石子的辦法。機會終於來了：有一天，我看到某同學把雙手插在他左右兩邊的褲袋裏，不由靈機一觸，覺得我如果有兩個褲袋，是可以裝得比以前多一倍的石子嗎？於是，我在放學回家以後，便騙

媽媽說：現在別人的褲都是兩個褲袋的，我的「單袋褲」已經落伍，應該加以改良，趕上時代。天下的媽媽都是愛兒子的，三天之後，媽媽就拿着一件剛縫好的「雙袋褲」叫我試穿，那時我真高興得跳了起來！

本來，褲子有了兩個袋，應該

可以把石子痛痛快快的裝滿它。

而，我却覺得這件「雙袋褲」的確很漂亮，捨不得拿它去裝石子。同時，我對打鳥的興趣也直線下降，這本來打算裝石子的雙袋袋，就自然

「英雄無用武之地」了。

目前，我已離開學校，踏上這可怕又可惡的社會，整日為衣食奔波，生活既忙，而褲袋更忙，且已

進步到「三袋時期」了。從前，褲期」吧！

袋的責任，只是裝着墨水筆和其他微不足道的東西。現在呢，可就完全不同了，且看看我替它開的一張「賬單」：一張居民証，連同那平時空無所有的「荷包」，一柄準備隨時隨地在頭上梳起「加里卜」的骨梳，一串管理着抽屜、房間、行李箱、腳踏車、大門等的銷匙，一本供我閒時信手塗鴉的袖珍日記簿子，一條小手帕，還有一柄預備買到菓子時「殺」來吃的小刀。這樣多的東西，當然非三袋不足以容納的了。

前個月，我到陳君的裁縫店去，叫他給我裁條長褲。因為我常常給他做衣服，量過尺寸，沒有吩咐他做甚麼式樣。但一星期後去拿褲子時，我幾乎要放聲大叫（不是大哭），想不到他把我的褲弄成「洋基斯代」（牛仔裝）。我素來討厭這些怪模怪樣的褲子，那裏還會穿它呢！

最後，我要補充一句：就是我如果穿了那件「洋基斯代」，那可稱之為「四袋時期」，因為它是左右各一個袋，後面則兩個袋的「四袋褲」呢！

想到從前小的時候，連一個褲袋也沒有，現在已由一個而兩個，兩個而三個，而別人已經用到四個。但願老天有眼，就止於「四袋時



介紹普希金的

高加索的俘虜

·呂湘·

看守他，他是在絕望中打發着漫長的日子。
可是，在一個美好的靜夜裏，俘虜的生活開始踏上新的旅程：
但這時，正當夜深人靜，
是誰在月光的銀輝下，悄悄走來，輕敲着屋門？

俘虜醒來時，看見對面一個年青的車爾吉斯女郎，無言地、溫柔地站在床前。

俘虜感到驚奇，為這美麗的女郎的到臨！

普希金是十九世紀俄國的大詩人，最擅長於寫故事體的敘事詩。他的「高加索的俘虜」，曾為當時俄國的廣大讀者們熱烈歡迎和讚美。這原是詩人的描寫生動，再加上故事本身有浸透着那一時代的情調。

「高加索的俘虜」共分為第一及第二兩部，

開始寫於一八二〇年八月，直至隔年二月二十三日才完成。在發表時，一些帶有政治色彩的詞句全被官方的檢查人員加以竄改和刪節。

現在，我們來看看普希金筆下的「高加索的俘虜」的故事：

在高加索一個山村的月夜，有幾個車爾吉斯村民，正坐在門口談着打仗和冒險的經歷。他們都是善鬥、勇敢和豪邁的人，在這個閒暇的時候，不由會回想起往昔光榮的一切：

他們想起以前的歲月，多少次的所向無敵，多少官員的狡猾欺騙；他們提到準確的射擊，和自己無情的鋼刀，村落燒成灰，和被俘的黑眼睛少女的溫柔。

淡淡的月，照着這個偏僻的山村，夜是靜寂的。忽然，一個車爾吉斯青年騎馬飛奔而來，用繩索拖來一個年青的俘虜。

這強盜喊着：「一個俄國人！」全村聽見了，迎着喊叫立刻聚來憤怒的人羣：但是，俘虜滿頭帶着傷，却冷冷地不作一聲，像死屍似的，動也不動。

俘虜是俄羅斯的年青士兵，滿身都是傷痕，痛苦使得他昏迷地躺在地上，他看不清楚敵人們的臉，也不去管那洶湧的叫罵。……

年青的俘虜由於傷痛昏迷無知地躺了很久，直到正午，頭上的太陽

給他燒着快樂的光芒，他的生命才開始蘇醒，嘴邊發出微弱的呻吟。

漸漸地，俘虜醒過來了。他掙扎着拾起身子，回憶這次被俘，他感覺好像是惡夢的一場虛驚；而突然，他聽見腳前响着鎗鎗叮噹的聲音……

這可怕的响聲說明了一切。他眼前突然一片昏黑，

！」終於——他聽從了多情的旨意，用所有的力氣，抬起身，以這充盈情意的杯子灌溉了他那飢渴的心靈。喝完以後，他沉重的頭又倒在石上；他的眼睛雖然無光，却不斷地看望這年青的車爾吉斯女郎。女郎並沒有避開他的眼光，她祇低垂着頭，來安慰俘虜；每過一刻

俘虜雖然聽不懂這女郎的言語，但那溫柔多情而清晰的音調，一切都像是在對他說：「活吧！」

這美好的飲料；他的靈魂正在吸取少女的顧盼，和她的姣好嫋媚的聲音。

他聽從了多情的旨意，用所有的力氣，抬起身，以這充盈情意的杯子灌溉了他那飢渴的心靈。喝完以後，他沉重的頭又倒在石上；他的眼睛雖然無光，却不斷地看望這年青的車爾吉斯女郎。女郎並沒有避開他的眼光，她祇低垂着頭，來安慰俘虜；每過一刻

她不自覺地張開嘴唇

想說什麼，却又無法講說。

她不由得嘆息，不只一次

淚水充盈在她的眼裏。

山中的俘虜帶着鐐銬，悶悶地，一天天度過。

其實，俘虜在這段期間並不寂寞，每個夜晚，山野的少女會給他送來豐富的晚餐，給他唱歌，給他安慰。

每當皎潔的一齣新月，

從陰鬱的山峯後升起，

車爾吉斯少女就從幽暗的小道，來到俘虜的住處，

她帶着酒、馬乳、雪白的黍米，

和從蜂房取出的芬芳的蜜。

在歡欣的氣氛下，他們分享着這份祕密的晚餐。

由於彼此語言的不同，他們只得用眼睛和手勢來表達他們所要說的話。慢慢地，女郎就把自己的語言教給了俘虜——請看詩人是怎樣地用詩意表現了出來：

她用柔情的目光安慰他；

她給他唱了不少山歌，

給他唱着幸福的格魯吉亞，

同時她把異方的語言說出來。

接着，詩人告訴了我們：

這是第一次，少女的心靈感到幸福，感到愛情。

然而這俄羅斯的青年却早已對生活感到厭倦。

少女的坦率的愛情？也許，他害怕這山野少女無邪的愛，會喚起他久已被遺忘了的纏綿的夢！在俘虜年青的心靈上，曾留下了一道隱隱的傷痕，那是新鮮的感印

，初次的愛情……

日子一天一天地過去，俘虜對這孤寂的生活也慢慢習慣了。

囚禁的煩惱，衝激的熱情，

都被他深深埋在心中。

他時常在清涼的早上

漫步於陰鬱的山岩之間，

他的眼睛隨處流覽。

他常常注視着遠方的

灰色、紅色、藍色的峯巒。

生活在這大自然懷裏的俘虜已不再感到悒悶

，他把自己的生命和期望，都寄託在這原始的土地，這壯麗的高加索！

有時候，他喜歡坐在高山上，

他看着腳下的烏雲瀰漫，

草原上飛騰着飄忽的煙霧，

驚慌的壯鹿到處逃竄

尋找可以躲避的山岩；

巨鷹也從峭壁上飛起，

在空中呼應盤旋，

馬群的喧擾，牛羊的鳴叫，

都已沒入這一切風暴。

這是暴風雨將要來臨的預兆，羣山裏響着振耳的霹靂，禽獸都慌亂地逃竄和驚叫。

這時候，山頂上的俘虜站在隆隆的烏雲上面，

獨自等待太陽的回轉。

啊，處身在雷雨的侵襲之外，

他懷着多麼愉快的心情。

傾聽雷雨的無力的吼聲。

俘虜由於漸漸地熟悉這奇異的民族，便對他

們產生了一種興趣：

俘虜在山民中，漸漸看出他們的信仰、教化和風尚。

他愛他們生活的純樸，

熱情好客，和作戰的勇敢。

他愛他們的動作矯健，脚步敏捷，臂膀強壯。

對於高加索野蠻民族的習性，詩人通過了俘虜客觀的觀察，而以鮮明寫實的筆描述出來，這裡選錄其精彩的幾段：

剛才前面已經提過，這些野蠻民族是善鬥的，他們常把戰爭當為一種生活的消遣。

車爾吉斯經常是全身武裝。

披戴着盔甲、箭袋、火槍、

庫班的弓、套繩、刀劍；

他們以此自豪，以此消遣，

勞作或閒暇，寸步不離，

這造成了他們畢生的友伴。

常常地，強盜和馬在一起，

躺在洞穴，或幽深的草裡，

而突然，望見過客的時候，

他就騎馬飛似地衝去。

有時候，在沒有月光的夜裡，也許會有車爾吉斯從河裡擡起一截被雷雨打斷的樹樁，然後推着它，一聲不响地凹了過去：

這臂力飽滿的好漢

凹進了急湍的波浪。

在那高高隆起的墳崗上，

哥薩克兵正倚着長槍

注視着河中幽暗的水流……

敵人偷偷靠近了河岸，

從袋裏摸出一支羽箭——

忽地一射——這個哥薩克

立即滾下血染的山坡。

每當晴朗的除齋節日，就有成羣的年青人聚在一起，他們玩着一個又一個的節目：

有時候，在陡峭的山坡上，

他們橫着排列一行，

焦躁地等待一聲口令——

就像一羣壯鹿，忽地衝下，

遍野揚起了漫天的灰塵，
伴着整齊的跑步的聲音。

凡是未十分開化的民族，他們的天性均愛好戰鬥，喜歡挺強。這長久的單調乏味的和平日子，已使得車爾吉斯山民的好鬥底心感到厭倦。於是，在他們意圖歡樂的節日的遊戲，便常常為殘酷的節目所擾亂。甚至，有時在一次的表演之下，幾十個奴隸的生命就此完結：

有時候，席間瘋狂笑鬧
伴以刀劍的舞人的揮舞，

奴隸們的人頭四處亂飛，

對於這種流血的遊戲，年青的俘虜祇淡漠地望着。除此以外，他還有何表示呢，處身在這野蠻民族的威力下？現在，他顯得異常失望和灰心。詩人告訴我們：

他以前也會是殺氣騰騰，

喜愛角鬥場中的榮譽。
現在，這無情的榮譽底信徒

看着自己的末日逐漸臨近，

他等着決鬥中的那一顆

致命的子彈，冷淡而鎮定。

年青的俄羅斯人，就在這樣的環境下，過着他的俘虜生活。然而，長久的囚禁，使得他時時靜默着，沉思着。……也許是想起了過去的日子，和那些旦夕相聚的朋友；也許是想從他們醜陋的嬉戲，看出野蠻民族的性格。但，無論如何，他是以沉默掩蓋了內心的波動——這樣，車爾吉斯的山民們反而憐憫了他：

他這種漠然的大胆

反而使強盜感覺驚奇；

他們憐憫他的年紀青青，

而在彼此間常常私語：

「以上是爲全詩的第一部。」

（第二部下期續完）

「蕉風」創刊迄今，瞬屆兩年。我們一直窮擰硬幹，祇是付出僅有的力量給大眾，絕不爲私利或其他的願望而設想，雖不能算有太大的成就，但自問無愧於心，故覺得苦中也有樂在。

本期是第四卷的結束，恰逢指畫家吳在炎先生在星舉行作品展覽會，我們特地刊出幾篇介紹的文字，使大家有一個較深的印象。

吳先生是當代唯一的指畫家，一九五四年環遊世界，各地報章均用大幅地位來介紹此一東方藝術的特殊成就，享譽之隆，無以復加。他的作品，非但技巧出色，認識明確，而且工力也很到家，可說是中國文化之美的化身。我們看他作畫，信手揮洒，若不經意，但在一轉瞬間，便見一花一草一魚一鳥，靈秀生動，活躍眼前，真不知他的指尖藏有多少造化？

我們還要提請讀者認真欣賞吳先生的「談國畫之氣韻」一文，尤其是愛好國畫藝術者更應仔細咀嚼一番。他指出氣韻是要在「默契神會」中去妙手偶得，筆未到，意先到，不想得到氣韻，而氣韻自然而然的會來，這是要天才、工夫、心靈三種混合爲一融化出來的。

遊記最易寫，也最難寫。易在題材俯拾即是，信手可得；難在去蕪存精，小中見大。最糟的是把遊記寫成了流水賅，枯燥無味，使人讀了厭煩。新文龍中學校長黃潤岳先生，却是寫遊記的好手，不但風格清新，文筆生動，而且另具慧眼，觀察深刻，相信必受讀者歡迎。

皇甫光這個名字，想大家都很熟悉。他過去是一個多產的作家，天天都有作品在香港的報刊上發表。如今他在欽城鍾靈中學執教，課餘雖有創作，但不算多。本刊這期發表他的「太平山下的故事」，是描寫香港社會的一角，題材非常現實，加以他的剪裁得宜，便成了一篇很好的小說。

普希金是十八世紀俄國的大詩人，以寫敘事詩見長。呂湘先生譯介他的「高加索的俘虜」，原文長達一萬餘字，我們先刊出第一部，第二部下期續完。

本刊上期所刊「朱舜水的人格和學術思想」一文，其中有「臨別，安南王還諱諱地勸他……」一語，應是：「臨別，他還諱諱地勸安南王……」。手民誤植，校對疏忽，在此補爲更正。

讀者・作者・編者



吉隆坡「新智識出版社」，近又發行「新時代」教育雜誌一種，成爲「新智識」之姊妹刊物。

由星洲中國學會主辦之吳在炎指畫多利亞紀念堂一連舉行六天；每日下午五時半，吳氏並當衆表演指畫。

中國低音歌王斯義桂，最近環遊世界演唱，到處受到熱烈歡迎。據悉：斯

氏刻在香港，星洲音樂協會業已去函邀其南來。

馬大中文系主任賀光中博士，近應華義中學國學研究會之請，主講「國學的特點」，聽衆四百餘人。

名作曲家黃友棣，由香港赴意大利深造，日前途經星洲，馬來亞廣播電台特請其講述創作「馬來亞頌」經過。

香 港

香港第三屆藝術節上月廿八日開始舉行，除公開展出視覺藝術品之外，更有許多文化團體，如中英學會、香港交響樂團、香港戲劇社等分別演出。

香港中國筆會最近舉行會員茶會，聽取該會出席國際筆會第二十九屆年會代表團的報告。

低音歌后安德遜，十月二日由台北飛抵香港，先後在香港會球場、皇后戲院歌唱會上演唱，頗得各界贊譽。

香港近有一種「武俠小說周報」出現，以「提高武俠小說水準，發展通俗文藝」爲口號，據說銷路不壞，極受小市民階級歡迎。

張恨水新著「記者外傳」第一集（全書四集）已脫稿，決交「新聞日報」發表，然後由「通俗出版社」出書。另外一部是「翠翠」，亦可在本月底完成。全書約五萬字上下，取材於「剪燈新話」與「拍案驚奇」裡面的舊故事，不過加了幾個有英雄氣概的人物，由悲劇變成喜劇，這樣才算合乎規格。

蒙古作家烏蘭巴干的長篇小說「草原烽火」，約一百二十萬字，經過八年創作，正在作最後修改。作者生於科爾沁草原，今年二十九歲，在內蒙古日報社擔任美術編輯，這部書就是他的業餘創作。

「北京的詩」與「我愛新北京」這兩本新書即將出版。前者係選錄郭沫若、臧克家等四十多個詩人對北京新事物及景色的歌頌。後者是老舍、曹禺等描述北京的抒情散文選集。

作家姚雪垠已經被打入右派，因爲在他書齋裏發現了李鴻的信件。其中有一封信裏說：「你如今自食其力，不再爲五斗米折腰，實在令人羨慕。」另一封信裏說：「我和你一樣，有一肚子苦水。」李鴻爲有名的紅色作家，是「長江文藝」的副主編、武漢市人民委員會委員、作家協會武漢分會副主席，去過朝鮮，去過蘇聯。中共黨支部於今年五月同意李鴻入党，有人去向他道賀，他的回答是一聲嘆息。由於這些表現，北京文藝界反右派的矛頭又指向他了，要撕開他的面具，暴露他的原形。

中共文化部在去年三月間舉辦電影文學劇本徵文，原定於今年七月底評獎，現在決定延期進行。理由很簡單，徵文期間，正唱反左派之「教條主義」，評獎階段却碰上了「反右派鬥爭」的高潮。一年之間氣候不同，標準尺度必須重訂，就不能如期完成了。

中國作家協會廣州分會最近發出戰鬥號召，召集廣州作家韓北屏、秦牧、周鋼鳴、于逢、周關謹、黃谷柳、蘆荻、周圍、陳善文等人，齊向董每戡、于奮生等右派作家圍攻。其實，周圍也是被批判爲反黨、反社會主義的黨內右派份子。誰鬥爭誰，誰是右派份子，很難弄得清楚。

甲午夏月 在艾

拾頭寫生于英京



程門道曰

義鶴鷄子以錢仁

杜詩句云

孔法名标五勢鳴度公王可謂統化龍法矣

而中夏亦

在艾

江圖

圖

